关于对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监管函

公司部监管函〔2021〕第 119 号

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:

2021年4月28日,你公司披露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显示,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,459.87万元,同比由盈转亏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2020年度业绩预告,迟至2021年4月26日才披露2020年度业绩快报。

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(2020年修订)》第 1.4条、第 2.1条、第 11.3.1条和本所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(2020年修订)》第 5.3.1条、第 5.3.2条的规定。本所希望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吸取教训,及时整改,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1年8月6日